

澎湖縣公害陳情案件概況分析

中華民國108年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編印

中華民國109 年4月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Penghu of Phenghu County ,

April 2020

凡 例

- 一、本分析製作之目的，旨在勾勒本縣環境保護辦理績效，分析相關統計數據，提供重要施政成果統計，作為本局施政考核績效及擬定政策之參考依據。
- 二、本分析資料來源，係依據本局各科室所編報之公務統計報表，及其相關單位蒐集之資料加以整理彙編而成。
- 三、本分析以民國 108 年統計資料為主，以「年」係指全年，自 108 年 1 月 1 月至同年 12 月 31 日為止，以 365 日計算。
- 四、各表列度量單位，一律採用公制，以資劃一，俾便比較，其有特殊情形者，均分別予以註明。
- 五、本分析所用符號代表意義如下：
 - 「-」符號表示無數值或數值無統計。
 - 「…」符號表示數值尚未發佈。
 - 「0」符號表示數值不及半單位。
- 六、本分析部分資料數以電子計算機整理計算，其尾數採四捨五入法計列，總數與細項之和，容有未能完全相同。
- 七、本分析編製時間匆促，如有脫漏舛誤，敬祈指正。

目 錄

頁次

一、前言.....	1
二、公害陳情案件概況分析.....	1
三、結論與建議.....	7
四、參考資料.....	8

一、前言

近年來隨著生活型態及社會環境的變遷，國人環保意識高漲，對於環保污染議題也日異重視，民眾更能瞭解保護環境人人有責，若因人為缺失，導致破壞生存環境，將對國民健康造成無法評估的傷害，也因此民眾對於各項環保污染的案件，舉凡水污染、空氣污染、土壤污染、噪音、惡臭、廢棄物及毒性化學物質之污染等等，會不定時向環保機關報案，故加強環境保護工作是近年來國人期盼與努力的目標，解決環境污染問題亦是大家共同關切的課題及努力的方向。

依據公害陳情案件受理統計編製說明之定義，公害是指因人為因素，致破壞生存環境，損害國民健康或有危害之虞者，其範圍包括空氣污染、異味污染物、噪音、水污染、廢棄物、毒性化學物質污染、土壤污染、振動、地盤下陷、輻射公害及其他經環境保護署指定公告為公害者。至於公害陳情案件是指人民認為有公害或有發生公害之虞，而提出陳情之案件。目前環保機關受理公害陳情項目包括：空氣污染(不含異味污染物)、異味污染物、噪音、水污染、廢棄物、振動、環境衛生及其他類公害事件。被陳情對象則區分為機關團體學校醫院、軍事機關所屬單位、商業、工業(工廠)、營建工程、交通工具、一般居民及其他等八類。

二、公害陳情案件概況分析

(一)近五年公害陳情案件分析

本縣近五年公害陳情案件以 105 年度受理數 786 件為最多，104 年度受理數 329 件最少，其中受理案件項目又以環保衛生案件受理 1,320 件最高，占五年受理

總數之 48.80%，其次為異味污物受理 587 件，占五年受理總數之 21.70%。就近五年陳情案件之污染源分析，環境衛生、異味污染物及噪音陳情案件均為 104 至 108 年度污染源之前三名，占全部案件之 82.37%，且近二年來有逐年增加趨勢，顯示民眾越來越注重居家的環境品質。（詳如表 1 及圖 1）。

表1 澎湖縣近五年公害陳情案件概況

單位：件、%

項目 年別	總計	空氣污染 (不含異 味污染 物)	異味污 染物	噪音	水污染	廢棄物	振動	環境衛生	其他
104年	329	27	70	25	16	45	-	142	4
105年	786	42	107	126	27	87	1	388	8
106年	617	21	142	60	14	63	-	308	9
107年	442	7	129	44	13	8	-	238	3
108年	531	18	139	66	8	45	-	244	11
合計	2,705	115	587	321	78	248	1	1,320	35
占五年合 計比率%	100.00	4.25	21.70	11.87	2.88	9.17	0.04	48.80	1.29

資料來源：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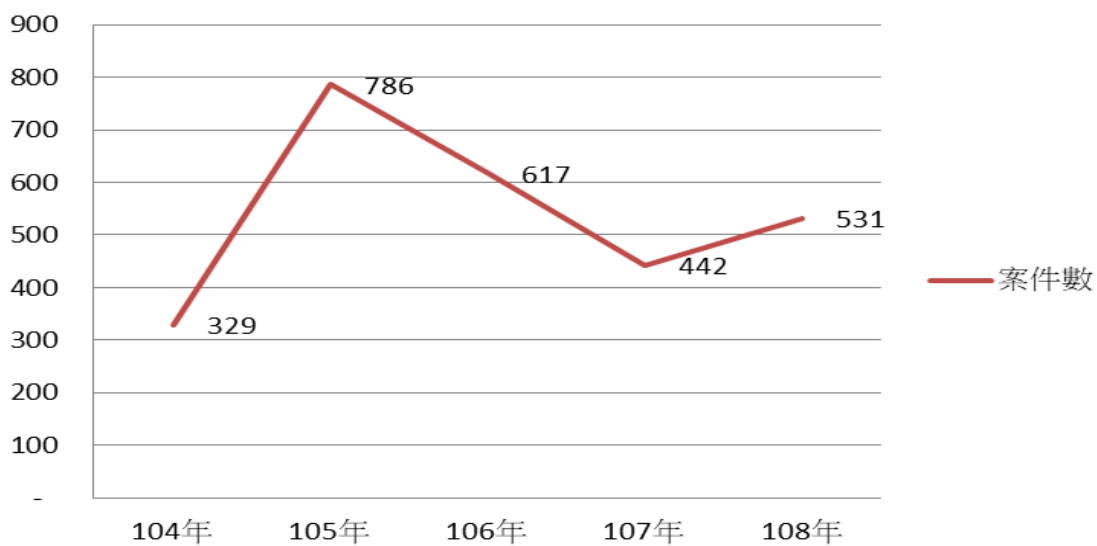


圖 1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公害陳情案件趨勢圖

(一)按污染源分

108 年度受理縣民公害陳情案件計 531 件（平均每日受理約 2 件），較 107 年度 442 件增加 89 件，增加 20.14%。主要以環境衛生陳情案件計 244 件占 45.95% 為最大宗，較 107 年度增加 6 件增加 2.52%；異味污染物陳情案件計 139 件占 26.18% 次之，較 107 年度增加 10 件增加 7.75%；噪音案件 66 件占 12.43% 再次之，較 107 年度增加 22 件增加 50%。108 年度受理案件中又以廢棄物受理 45 件較 107 年度 8 件增加 462.50% 為最高，其次為其他案件 11 件較 107 年度 3 件增加 266.67% 次之，顯示民眾有擴大對廢棄物及其他污染源的重視程度（詳表 2 及圖 2）。

表2 澎湖縣108年度公害陳情案件-按污染源分

年別	總計	空氣污染 (不含異 味污染 物)	異味污 染物	噪音	水污染	廢棄物	振動	環境衛生	其他
108年	531	18	139	66	8	45	-	244	11
107年	442	7	129	44	13	8	-	238	3
占108年度 比率%	100.00	3.39	26.18	12.43	1.51	8.47	-	45.95	2.07
108年較 107年增 (減)數	89	11	10	22	-5	37	-	6	8
108年較 107年增 (減)%	20.14	157.14	7.75	50.00	-38.46	462.50	-	2.52	266.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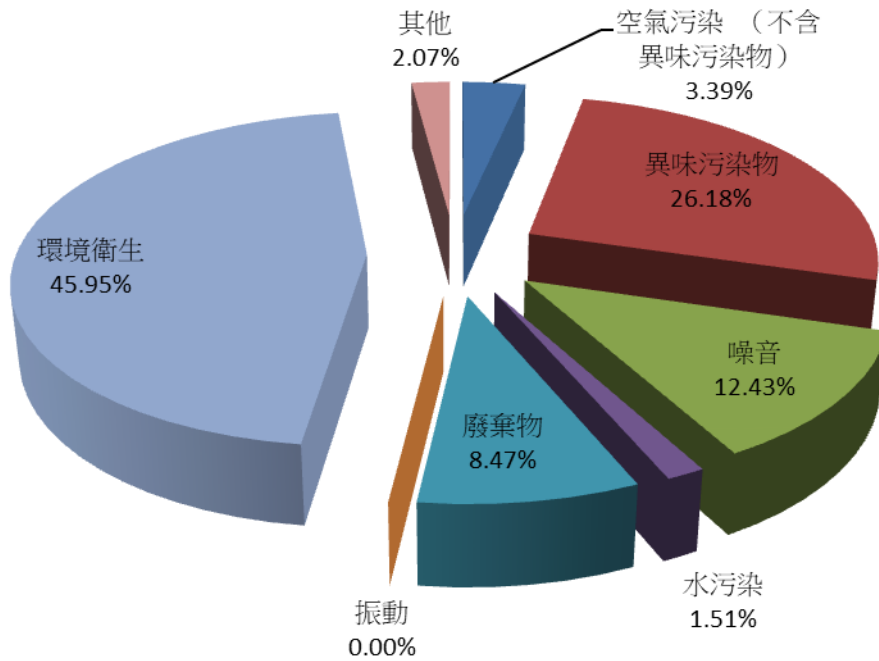


圖 2 108 年公害陳情案件概況圖-按污染源分

(二)按被陳情對象分

108 年度主要被陳情人對象係以一般民眾為主要，計 300 件占 56.5%最高，商業部分計 130 件占 24.48%次之，可能因近年來本縣推廣觀光發展，108 年度共吸引 132 萬 6,216 人次觀光人口，較 107 年度 118 萬 3,136 人次，增加 14 萬 3,079 人次，觀光人潮集中在四月至九月大量湧入本縣，進而影響到民眾日常生活步調，又加上環保意識抬頭，陳情管道多元便利，也使得對一般民眾公害陳情案件數量居高不下。詳表 3 及圖 3。

表3 108年度公害陳情案件-按被陳情對象分

月份	項目	總計	機關團體學校醫院	軍事機關所屬單位	商業	工業(工廠)	營建工程	交通工具	一般居民	其他
一月		25	-	-	1	1	-	-	22	1
二月		25	-	-	3	1	-	-	18	3
三月		29	-	-	5	3	-	-	19	2
四月		71	1	-	21	1	2	-	38	8
五月		68	-	-	22	-	-	-	37	9
六月		47	1	-	22	-	-	-	16	8
七月		63	3	-	17	2	-	-	27	14
八月		35	-	-	9	3	-	-	17	6
九月		44	-	-	9	1	-	-	26	8
十月		44	-	-	6	5	2	-	27	4
十一月		46	-	-	7	3	2	-	32	2
十二月		34	-	-	8	3	2	-	21	-
合計		531	5	-	130	23	8	-	300	65

資料來源：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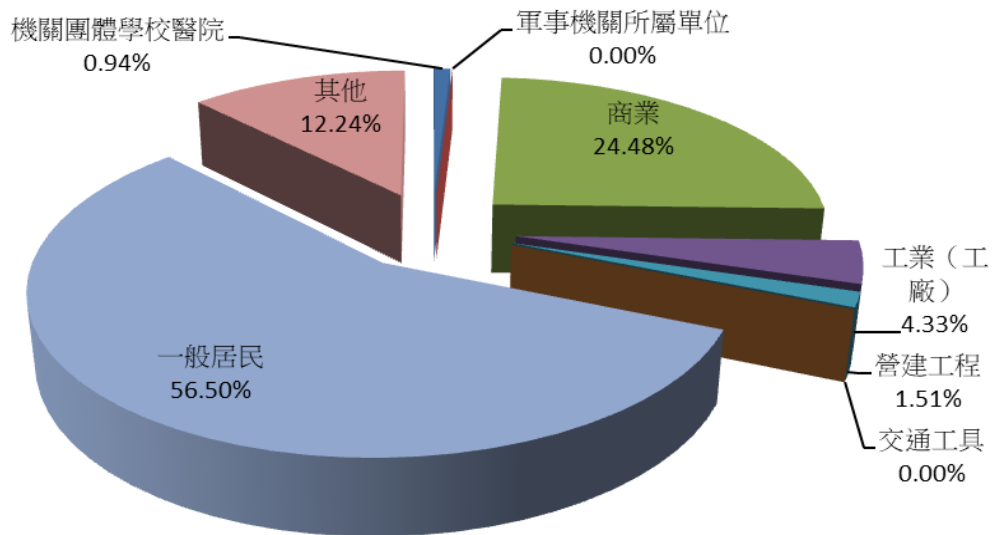


圖 3 108 年公害陳案件概況圖-按陳情對象分

(三)按時間分

108 年度受理陳情案件最多主要發生在四月、五月及七月等三個月份，計

202 件占 108 年度 38.04% 最高，其可能原因為四月至九月是澎湖觀光季節開始，也為澎湖國際花火節及學校放暑假期間，因來訪觀光人潮多，不論租借機車或遊覽車在路上運轉，帶動市區及郊區的周遭的商業活動，致四月至九月的公害陳情案件占全年度 61.77%，其中主要陳情案件以環境衛生、異味污染物及噪音分別為公害陳情案件前三名，詳如表 4 及圖 4。

表4 108年度公害陳情案件-按時間分

月份 \ 項目	總計	空氣污染 (不含異 味污染 物)	異味污 染物	噪音	水污染	廢棄物	振動	環境 衛生	其他
一月	25	-	5	1	1	1	-	17	-
二月	25	-	5	5	-	2	-	12	1
三月	29	3	4	4	-	3	-	15	-
四月	71	-	17	16	3	6	-	26	3
五月	68	2	16	12	-	7	-	30	1
六月	47	4	20	4	-	3	-	15	1
七月	63	-	20	3	-	9	-	29	2
八月	35	1	10	2	-	2	-	19	1
九月	44	1	11	3	3	4	-	22	-
十月	44	2	13	6	-	3	-	19	1
十一月	46	4	9	8	-	3	-	21	1
十二月	34	1	9	2	1	2	-	19	-
總計	531	18	139	66	8	45	-	244	11

資料來源：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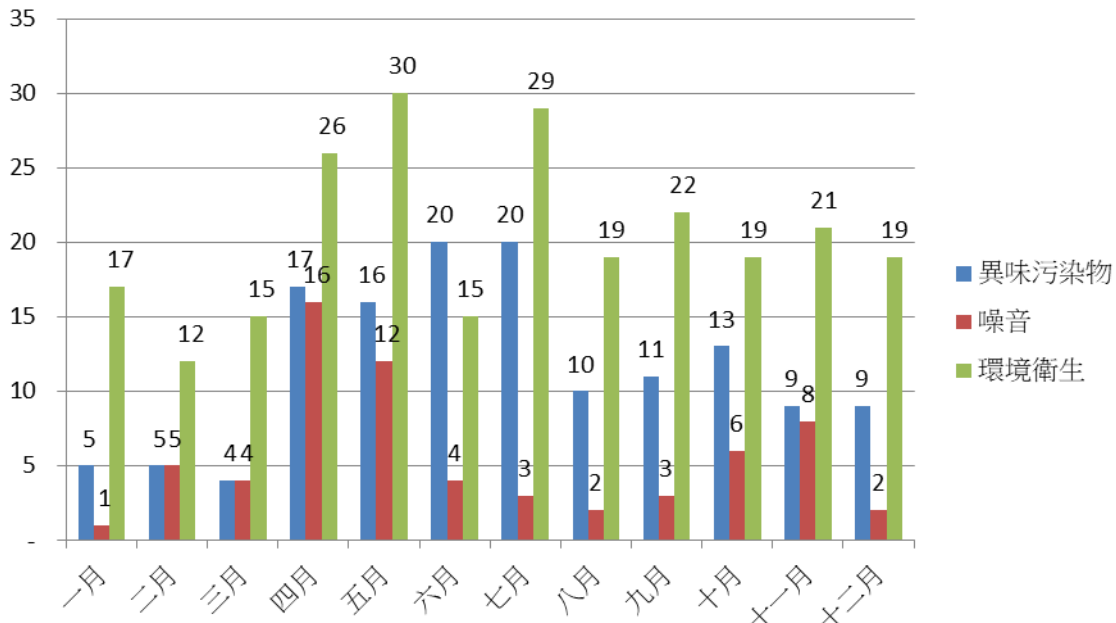


圖 4 108 年主要公害污染源概況圖-按時間分

三、結論與建議

根據本分析的結果，本縣 108 年度以環境衛生、異味污染物、噪音等三類污染類別為公害陳情案件中最大宗，占總陳情案件之 84.56%，且近五年來的公害陳情案件也是以環境衛生、異味污染物、噪音三類為受理污染類別之前三名，顯示近年來民眾環保意識的提高，更重視居家週遭環境生活品質的要求，因此本局可針對此三類公害污染事件著手，除了加強取締外確實執行外，並訂定相關的罰則，以降低公害污染。

從公害污染案件分析，108 年度公害陳情案件較 107 年度成長 20.14%，各分類除水污染陳情案件較 107 年度減少 38.46%，其餘都有成長的趨勢，其中又以廢棄物案件較 107 年度成長 462.5%最多，分析其原因可能因為民眾環保意識抬頭，開始注重自身周遭的環境，再加上政府的宣導及多樣化且暢通的陳情管道，讓民

眾更加熱烈參與，共同檢舉公害污染。因此，本局更應多舉辦相關的宣導活動並加強稽查工作以降低公害污染發生事件。

從被陳情對象分析，108 年度係一般居民為主要對象，其次為商業及其他為主，顯示本縣公害污染源主要源自於民眾所造成的污染，故建議除了積極取締要求民眾改善外，並適時向民眾宣導環境保育的觀念。

從被陳情時間分析，108 年度受理陳情案件最多主要發生在本縣旅遊觀光季節，大量的觀光人潮帶來錢潮但相對也帶來污染，故建議要加強觀光客旅遊宣導，也要落實商業行為所帶來公害污染的稽核，以兼顧觀光發展及環境保育之效益。

再者，公害陳情只是一個受理污染的機制，最重要的部份是在於如何判定是否造成污染源及後續如何徹底地解決公害污染問題，基此，相關單位應加強對環保稽查人員專業知能及處理技巧的訓練，使其有效稽核受理之公害陳情案，防止污染事件的持續與擴大並減少處理公害所引起之糾紛，除此之外，也應建立一套嚴格督導改善公害污染問題及事後追蹤管制的機制，才能有效地抑制污染的擴大，還給民眾一個清境無污染的生活環境。

參考資料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保統計查詢網，網址：<https://stat.epa.gov.tw>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公害陳情案件受理統計報表，108 年 1 月至 12 月。

澎湖縣政府旅遊處網站，網址：<https://reurl.cc/xZ1vdZ>

澎湖縣政府主計處網站，網址：<https://reurl.cc/8G564X>